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邀請或游說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建議，或邀請訂立協議作出上述行動，亦不被視作邀請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建議。

本公告並非於美國或根據任何該等國家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未進行登記或獲批准而於上述地區進行該發售建議、招攬或出售即屬違法的國家或司法權區提呈證券以供銷售或招攬以購買證券的要約。在並無登記或不獲豁免登記下，證券不可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在美國進行的任何公開發售證券，將以可向本公司索取的發售章程進行，發售章程將載有本公司及管理層的詳細資料以及財務報表。本公司尚未且不擬在美國註冊任何票據。



禹洲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YUZHOU PROPERTIE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28)

625,000,000美元於2021年到期的7.90%優先票據

(股份代號：4485)

(ISIN: XS1819960136；通用代碼：181996013)

**關於購回於2021年到期之7.90%
優先票據收購要約之最高可接受金額**

茲提述本公司於2019年10月23日作出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關於購回於2021年到期之7.90%優先票據之收購要約(「該公告」)。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背景

如該公告所披露，根據本公司刊發日期為2019年10月23日之收購要約備忘錄（「收購要約備忘錄」）之條款及條件，本公司已於2019年10月23日開始收購要約，以不超過票據本金總額之現金購買2021年票據II本金總額（「最高可接受金額」）。

於2019年10月23日，本公司就發行本金總額為500,000,000美元之票據與（其中包括）聯席牽頭經辦人訂立購買協議。

最高可接受金額

本公司謹此宣佈，最高可接受金額為350,000,000美元。

倘於收購要約中有效提呈之2021年票據II之本金總額高於最高可接受金額，則本公司擬接受該按比例購買2021年票據II，以令被接受購買該2021年票據II（如有）之本金總額不高於最高可接受金額。詳情請參閱收購要約備忘錄內「最高可接受金額及比例」一節。

其他資料

本公司已委任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及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擔任收購要約的聯席交易商管理人，且本公司已委任D.F. King Ltd.擔任收購要約的資料及收購代理人。

收購要約的其他條款及條件載於收購要約備忘錄。收購要約備忘錄以及與收購要約有關之所有文件可於收購要約網站上找到<https://sites.dfkingltd.com/yuzhouproperties>。

持有人如對收購要約有疑問或欲索取與收購要約有關的文件副本可與D.F. King Ltd. (電郵：yuzhouproperties@dfkingltd.com；電話：+44 20 7920 9700或+852 3953 7231)、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電話：+852 3988 6910)或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電話：+852 2203 8398)聯絡。

承董事會命
禹洲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林龍安

香港，2019年10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林龍安先生(主席，太平紳士)、郭英蘭女士、林聰輝先生及林禹芳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謝梅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廣兆先生、黃循強先生及翟普博士。